

2025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动物防疫补助)使用实施方案

2025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动物防疫补助)下拨我县308.97万元,其中强制免疫劳务补助73万元,强制免疫“先打后补”47.82万元,疫情测报站疫病监测20万元,养殖环节病死动物无害化处理补助167.49万元,强制扑杀补助0.66万元。根据上级文件要求,结合我县实际,经党组研究,制订实施方案如下:

一、实施依据

(一)湖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5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动物防疫补助)预算的通知》(湘财预〔2025〕5号)。

(二)2025湖南省畜牧兽医工作要点

(三)省畜牧水产局、省财政厅《关于调整完善动物疫病防控支持政策的实施意见》(湘牧渔联〔2017〕6号)

二、资金用途

(一)强制免疫劳务补助73万元。专项用于2025年村级防疫员劳务补助,全县有140余名村级防疫员,负责散小养殖户强制免疫工作,着重开展春、秋季集中免疫注射和平时填栏补注工作,按照养殖量、免疫针次、村数等因素分析法,分配到乡镇,由乡镇分

配到个人，具体补助金额在年末工作考核后打卡发放。

（二）强制免疫“先打后补”47.82万元。用于2025年全县规模养殖场强制免疫“先打后补”补助，10月份补助对象按要求通过“湖南智慧兽医”APP上传资料，完成相关补助申请，11月份经审核后打卡发放(另行拨付方案)。

（三）疫情测报站疫病监测20万元。平江是国家级动物疫病定点监测流调县，相关工作对我县动物疫病防控具有重要参考价值和指导意义。上级专项资金主要用于：定点监测采样补助8万元，监测流调实验室检测耗材7万元，疫情监测培训、会务、技术服务、疫情处置等相关动物防疫支出5万元。

（四）养殖环节病死动物无害化处理补助167.49万元。2024年1-11月，特许经营方岳阳奕健生态环保有限公司在我县统一收集并集中无害化处理病死猪38634头。根据省畜牧水产局、省财政厅《关于调整完善动物疫病防控支持政策的实施意见》（湘牧渔联〔2017〕6号）文件精神，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补助遵循“谁处理、补给谁”的原则，补助对象为病死猪收集和无害化处理工作的实施者，主要用于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方面的支出。现根据《政府采购合同》（平财采计〔2023〕000409号）约定，拟拨付给病死猪无害化处理方岳阳奕健生态环保有限公司167.49万元。

（五）强制扑杀补助0.66万元。2024年6月汉昌街道黄正羊肉批发店检测出羊布病阳性，县疫控中心对存栏的22只染疫羊进行了扑杀并按程序上报。根据湘牧渔联〔2017〕6号文件要求，对

业主黄以文补助 0.66 万元。

三、工作要求

严格按照资金拨付程序和使用范围，发挥项目资金效应，确保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正常开展和提升健康养殖水平。